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红相股份，股票代码：300427）及其衍生品种（债券简称：红相转债，债券代码：123044）于2023年5月4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2023年5月5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5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红相股份”变更为“*ST红相”，股票代码仍为“300427”；

3、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2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公司股票简称：由“红相股份”变更为“*ST红相”；
- 3、证券代码：仍为“300427”；
- 4、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3年5月5日；
- 5、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复牌起始日：2023年5月4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2023年5月5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 6、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不变，仍为20%。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

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1、董事会意见：

针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核实存在的问题，并认真整改，持续追踪相关进展，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力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2、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 针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尽快核实相关情况，积极开展与相关人员的沟通工作，督促其积极配合会计师的审计工作，争取尽快完成整改以消除影响。

(2) 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高效的沟通机制与渠道，督促子公司优化内部管理，及时反馈经营情况。

(3) 强化会计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公司加强管理层、主要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财务、会计等内容的培训，提升相关人员专业能力和财务管理的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基础会计核算水平与财务报告编制质量，提升合规意识。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0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满足第 10.3.6 条规定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满足第 10.3.6 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若公司 2023 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联系方式如下：

- 1、联系电话：0592-8126108
- 2、传真号码：0592-2107581
- 3、邮箱：securities@redphase.com.cn
- 4、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 16 号楼
10 楼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